

〔澳大利亚〕克雷格·西尔维 著

我们 一起 去纽约

Jasper Jones



澳大利亚版《杀死一只知更鸟》

《悉尼先驱晨报》“最佳青年小说家” 澳大利亚书业“年度图书奖”

西澳大利亚“总理文学奖” 入选“国际IMPAC都柏林文学奖”

成长从来都伴随险阻，是那些渴望、友谊、青葱的爱点缀了来时路

我们一起去纽约

〔澳大利亚〕克雷格·西尔维 著

王爱燕 译

南海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们一起去纽约/[澳]西尔维著;王爱燕译.-
海口:南海出版公司,2011.8
ISBN 978-7-5442-5522-6

I. ①我… II. ①西…②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澳
大利亚-现代 IV. ①I61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142224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30-2009-252

JASPER JONES

Copyright © 2009 by Craig Silvey

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in
arrangement with Craig Silvey c/o Zeitgeist Media Group
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
All Rights Reserved.

我们一起去纽约

[澳大利亚] 克雷格·西尔维 著
王爱燕 译

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{0898}66568511
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
发 行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
电话(010)68423599 邮箱 editor@readinglife.com
经 销 新华书店

责任编辑 刘灿灿
特邀编辑 袁 静
装帧设计 王晶华
内文制作 唐人佳悦

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开 本 890毫米×1270毫米 1/32
印 张 9.5
字 数 254千
版 次 2011年9月第1版
印 次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2-5522-6
定 价 28.00元

版权所有, 未经书面许可, 不得转载、复制、翻印, 违者必究。

1

贾斯珀·琼斯来到我的窗前。

我不知道他为什么来，但他来了。可能是遇到了麻烦，要不就是没别的地方可去。

不管怎样，他可真是差点儿把我的魂吓丢了。

这是记忆中最热的一个夏天，滞重的暑气渗进我的独立小木屋卧室，挥之不去。这地方热得跟地核似的，只有从单扇窗叶片窄窄的缝隙间透进来的一丝凉气才让人好受些。睡觉简直想都别想，所以，晚上我多是在煤油灯下看书打发时光。

今晚与往常一样。当我猛地听到贾斯珀·琼斯用指关节轻叩百叶窗，压低声音喊我名字时，我从床上一跃而起，手中的《傻瓜威尔逊》也甩了出去。

“查理！查理！”

我像短跑运动员一样跪到地上，警觉而害怕。

“谁呀？”

“查理！出来！”

“谁？”

“贾斯珀！”

“什么？谁？”

“贾斯珀！贾斯珀！”他的脸直贴过来，出现在灯光下，一双绿眼睛充满野性。我眯起双眼瞅着他。

“什么？真的是你？有什么事？”

“我需要帮忙。你就出来吧，我会跟你解释的。”他小声说。

“什么？为什么？”

“天哪，查理！赶紧点！快出来！”

就这样，他来了。

贾斯珀·琼斯就在我的窗前。

我哆哆嗦嗦地爬上床，卸下布满尘土的玻璃窗叶片，擦在枕头上。然后飞快地套上牛仔裤，吹灭了灯。冒冒失失地钻出卧室时，我感觉有种无形的东西在拽我的腿。头一次从家里偷偷溜出来的那股兴奋劲儿，再加上想到贾斯珀·琼斯竟然需要我帮忙，让这一刻非同寻常。

我从窗户里钻出来的样子有点儿像小马驹出生。长胳膊长腿笨手笨脚地掉下来，直接跌在妈妈的非洲菊花圃上。我赶忙爬起来，假装没摔疼。

天上挂着一轮满月，四处寂静无声。邻家的那些狗没有吠叫着报警，很可能热得犯懒。贾斯珀·琼斯站在我家后院中央，双脚左右倒换着，好像地面烫得站不住似的。

贾斯珀·琼斯个子很高，虽然只比我大一岁，看起来却大多了。他身材瘦长结实，轮廓清晰，肌肉也线条分明。头发像蓬乱草，明显是他自己剪的。

他的衣服已经小得不合身，脏乎乎的衬衫紧绷在身上，短裤也刚过膝盖。他没有穿鞋，一副流落荒岛的狼狈相。

他向我走近一步，我则后退了一步。

“那好，你准备好了吗？”

“什么？准备什么？”

“我跟你说了，查理，我需要你帮忙。来吧。”他双眼灼灼放光，气势也压过来。

我既兴奋又害怕，巴不得能转回身，从刚掉出来的马屁股里再钻回去，平平安安地待在暖窝里。可眼前站着的是贾斯珀·琼斯，而且他是奔我而来的。

我发现自己光着脚，于是说：“行，等一下。”便朝后门楼梯走去。干净的凉鞋就在那儿齐整地放着。系鞋带的时候，我意识到自己的娘娘腔首先就表现为老穿女里女气的鞋子，还穿得很麻利，因此往回跑时我尽可能摆出一副大咧咧的男人样，那姿态，即使在月光下也一准儿像只得了关节炎的鸡。

我吐了口唾沫，抽了下鼻子，边揉边问：“好了，你怎么样？准备好了吗？”

贾斯珀没回答，转身就走。

我在后面跟着。

翻过我家后院的栅栏，我们下山进了考利根。一所所住宅杂乱无章地挨在一起，到了镇中心，这种景象一下子消失了。再往前走，房屋褪去了色泽，荒凉破败，我们就好像漫游在明信片里。一路向东郊走去，过了火车站，住宅又多起来。路灯照亮了草坪和花园，我们安静地在灯光下走过。我不知道要往哪儿去，心中不祥的预感越来越强烈。但一想到整个世界都在沉睡而我却醒着，胆子又壮了起来，像是知道了别人未知的东西。

我们走了很久很久，但我什么也没问。出城之后过了桥，沿着宽阔的考利根河又走了一阵子，然后进入农作区。贾斯珀停下来，掏出一根烟叼在嘴里，一言不发地冲我晃一晃皱巴巴的烟盒。我还从没抽过烟，也没有人给过我。我不由得一阵慌乱，想回绝，又不想被他小瞧，于是就双手捂着肚子，鼓起腮帮子，冲他摇摇头，表示今晚已经抽得太多，不能再抽了。

贾斯珀·琼斯扬了扬眉毛，耸了耸肩。

他转过身，屁股靠在一个门柱上。趁他抽烟的工夫，我向他身后望去，认出了我们所在的地方，禁不住往后退。阴森森的月光下，东倒西歪地立着一幢破败不堪的小屋，是疯子杰克·莱昂内尔的家。我瞥了一眼贾斯珀，暗自希望这里不是我们的目的地。疯子杰克是最令考利根的孩子好奇又念念不忘的人物，可实际上谁也没有亲眼见过他。有些孩子拍着胸脯说跟他打过照面，但很快都被证明是吹牛。这些不着边际的故事和谣言多少都和一个确凿无疑的事实有关：许多年前，杰克·莱昂内尔害死了一个姑娘，从那之后谁也没再见他出过门。没人清楚当时发生了什么事，可新的说法依旧不断出现。当然，随着时间推移，传言中他的罪行愈益恶劣，如同越垛越高的干草，只会把事实真相的针埋得更深。谜团逐渐增大，人们对这个终年闭门不出的疯子凶手也越来越惧怕。

在考利根，考验一个孩子的胆量，最常见的办法就是让他去疯子杰克·莱昂内尔家偷点儿什么。他的前院里长着齐腰高的衰草，能从那儿匆匆揪几朵花，捡几块石头或者从破烂堆上拿点儿东西回来，大伙儿就会好奇地传看，足以让人深感自豪。最罕见也最令人佩服的壮举是从他家的大桃树上偷一个桃，因为那棵树紧挨他的小屋，活像是坟墓中的僵尸突然伸出的一只巨手。谁能从疯子杰克·莱昂内尔家偷一个桃吃，谁就会在伙伴中一举成名；而桃核则会作为英雄业绩的留念，领受众人崇拜和妒忌的目光。

我琢磨着我们是不是来这儿偷桃的。但愿不是。尽管我也愿意提升一下自己的地位，可完成这项任务需要的两种基本素质——跑得快，胆子大，我生来都欠缺。再说，就算我奇迹般地偷到一个桃，也没有人会相信，连杰弗里·卢都不例外。

可我注意到贾斯珀正死死地盯着那所房子。他把烟弹到地上，用脚碾碎。

“就这儿？这是咱们要来的地方？”我问。

贾斯珀转过身。

“什么？不，不是，查理。只是歇歇脚，抽根烟。”

我尽量不让他看出我松了一口气，也打量起莱昂内尔的房子。

“你觉得那是真的吗？”我问。

“嗯，我确信。大伙儿说的话多半是瞎扯，可我确信他是疯子。”

“肯定是。”我又抽了下鼻子，吐了口唾沫，“绝对是。”

“我见过他，你知道，见过好几回呢。”贾斯珀说得那么明白肯定，由不得我不信。

我笑嘻嘻地问：“真的？他长什么样？个子高吗？脸上真有一条长长的疤吗？”

可贾斯珀好像压根儿没听到我的话，只是踢了点儿土把烟盖上，便转过身继续往前走。

“走吧。”他说。

我慢吞吞地跟在后面。



我们又走到河边，沿着被冲刷的河岸向东走了一段，谁都没说话。周围到处都是纸皮树和野桉，在银色的月光下显得怪异、缥缈。我发现自己开始加快脚步紧紧跟着贾斯珀。

周围的景象我越发不认识了。河道变得越来越窄，岸边覆盖着低矮的灌木丛，一片荒凉凌乱。很快，我们只得离开河岸，沿着袋鼠踩出的羊肠小路一前一后地走着。

贾斯珀大步流星，我紧随其后，看着朦胧夜色中他紧绷的小腿。他稳健自信，气度从容，轻易就能让人跟着他走。当然我还是害怕，可在他的气场笼罩下心里觉得踏实。虽然毫无理由，我还是全心全意地信赖他，这一点我与多数人不同。

贾斯珀·琼斯在考利根声名狼藉。他是小偷、撒谎大王，他打架斗殴、逃学旷课，他懒惰、靠不住，他是个野种，也差不多算个孤儿。他妈死了，他爸不成器，他是个反面典型。父母们告诫孩子要离他远远的：你要是不听话，就会跟他一个下场！一提到愚笨或顽劣，人们都要拿他举例子。

在考利根，任何一家出了任何问题，首先要怪罪的就是贾斯珀·琼斯。无论孩子犯了什么错，哪怕显然错在他自己，父母还是张嘴就问：“你是不是跟贾斯珀·琼斯在一起混了？”当然了，这时候孩子十有八九会撒谎，会点头称是，因为只要一说跟贾斯珀·琼斯有关，他们就可以立即逃脱。这意味着他们是被引入歧途的，是中了魔鬼的圈套。事情就这样了结了，结论简单明了：离贾斯珀·琼斯远点儿。

有人叫贾斯珀·琼斯“杂种”，我一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，直到一天吃晚饭时说起来。我爸爸是个温和沉静、通情达理的人，可一听到这话，他啪的一声把刀叉放下，双眼透过厚厚的黑框眼镜直瞪着我。他问我不明白那是什么意思，我说不明白，他的口气才缓和下来，给我解释了一番。

那天夜里，爸爸把一大摞书拿到我的房间，又默许我去他的书房，想读什么就读什么，这是我一直以来的向往。自从爸爸教我识字，我就对他书房里一排排、一摞摞的小说充满敬畏，但他总是选他认为适合的给我看。因而这次的默许意义重大，我很清楚，他也意识到这是重要的一步。但我不明白，他这样做是觉得我长大了，还是担心我被考利根的不良氛围带坏。

不管怎样，限制已经解除。爸爸先是给了我一大摞皮面精装的南方作家作品作为入门：韦尔蒂，福克纳，哈珀·李，弗兰纳里·奥康纳。但其中数马克·吐温的最多，至少有十几本。

他把那摞书轻轻放在我的床上，告诉我他教文学的唯一原因就是马克·吐温。他说没有什么东西是马克·吐温教不了你的，他对一切事物

都有自己的看法。他的忠告都很睿智，假如每个人一生中至少读一本他的书，这个世界会比现在美好得多。

他像有些时候那样，把拇指按在我额前蓬乱的鬓发上，微笑着用手轻抚。

那是冬天的事了。现在，那摞书我已经看了一半。我明白爸爸为什么选它们给我。我最喜欢的是哈珀·李，可告诉他最喜欢《哈克贝利·费恩历险记》。《喧哗与骚动》开了个头就被我扔到一边，老实说我根本弄不懂它到底在讲什么，可也不愿去问爸爸。我不想让他觉得我不够聪明。

因为聪明是我唯一拥有的东西，真的。在考利根，人们热衷的是体育运动。孩子们在运动中证明自己的实力，确立自己的地位。镇里大多数人都都在矿上干活，其余则在发电厂上班，因而没什么阶级差别，孩子之间分高下靠的是球技，而不是穿什么衣服、家里开什么车。我体育极差，学习却比大多数人好，这使我在课堂上惹得很多同学愤怒，发成绩单时就更招人忌恨。虽然无人喝彩，可至少我有比他们强的地方。

当然，这也意味着没什么人理睬我。杰弗里·卢的情况就更糟了，他搬到这儿有一年了，是我最好也是唯一的朋友，年龄比我小，个头也更小，说句实话，也比我聪明。学习上，他是除了伊莱扎·威沙特之外我最主要的对手，但我不介意他们俩跟我竞争，尤其是伊莱扎。

杰弗里·卢的父母是越南人，因此他在学校里老挨欺负，常被男生痛打。他的处境很可能比贾斯珀·琼斯还惨，但他处之泰然，这真让人惊讶，也减轻了我因为一直没敢出手相助而产生的内疚感。杰弗里从容镇定，脸上总是挂着微笑。无论你动手打他还是拿话激他，这笑容都抹不去。他跟我不同，从不会奉承或憎恨别人。从某种意义上说，他比任何一个兜里揣着桃核、一肚子坏水的小浑蛋都更自信。但这一点我从来没对他说过。



贾斯珀·琼斯停下来抓住我的肩膀，我的身子像通了电似的一震。我把眼镜往鼻梁上推了推，等着他。他拨开一丛灌木，领我往里走。我们偏离了小路，我有些犹豫。

“咱们这是去哪儿？你要让我去做什么？”

“不远了，查理。一会儿你就知道了。”

我相信他。也只能这样了。我已经走得太远，要是他现在把我扔在这儿，我都回不去。

水流的声音听不到了，头顶如盖的枝叶挡住了月光。越往里走，我越想象不出贾斯珀需要我帮什么忙。我不清楚自己能有什么拿得出手的独门绝技。我和贾斯珀·琼斯，真是一对奇怪的组合。我们俩以前从没说过话，他知道我的名字已经让我很惊讶，没想到还知道我的住处。他很少去上学，在学校的时间只够踢足球的。我只是远远瞥见过他，因而一想到被他当成自己人便不禁激动万分。我已经在脑子里盘算着如何向杰弗里讲这件事了。

周围的树丛十分茂密，静得吓人。只要我不问，贾斯珀就一言不发。即使我开口，他也只是冷不丁地迸出几个字。没有任何路标，但他好像很清楚往哪里走，谢天谢地。我像一条没有拴绳子的忠诚的狗一样，亦步亦趋地跟着他，心中的期待越发强烈。不知道父母听没听到我离开了，也不清楚他们发现我房间里没人时会怎样。床单堆成一团，床上空空荡荡，窗户叶片攥在一起，他们准以为我被掠走了、被绑架了，绝不会相信我是自己溜出来的。这是我长这么大做的最出格的事，很可能是唯一一件出格的事。要是我被抓住，辩解说是被贾斯珀·琼斯引入歧途，那我将是考利根唯一在这件事上没有撒谎的孩子。

他的脚步开始加快，树枝和灌木越来越重地打在我脸上，胳膊也被欧洲蕨划伤，但我没有抱怨，而是调整步伐跟上去。我们像军人一样迈

着干脆利落的步子。我开始冒汗了。

然后贾斯珀·琼斯停住了脚步。

就是这儿，就在一棵巨大的老红柳桉树脚下。树干粗壮得惊人，我不禁抬头仰望，看它如何直插云霄。我感到太阳穴突突直跳，累得气喘吁吁。我得擦擦眼镜。回头一看，发现贾斯珀·琼斯正盯着我。他的表情让我迷惑，像是要从很高的地方往下跳似的。我纳闷地歪着头，突然间一阵恐惧袭来，心中的期待被可怕的预感压倒。不对，出事了。我重心移到脚后跟上。我不想再待在这儿。

他冲那棵巨型红柳桉树左边帘幕般的金合欢枝条示意了一下。

“从这儿过去就是了。”他说。

“什么？是什么？”

“你会看到的，查理。见鬼，到时候你会恨不得没看到，可你会看到的。不过现在还不晚，你确定想帮我吗？”

“你就不能告诉我吗？是什么？那边到底有什么？”

“我不能，不能，伙计。可我信得过你，查理。我想我可以相信你。”

这不是一个问句，可又好像是个问句。

我相信，如果换了别人，我会选择退出，转身就走。我绝不会低头拨开那丛金合欢，让金色的小球散落下来，像纸屑一样钻进我的头发；绝不会抓住粗粝的树干以防摔倒；绝不会分开一缕缕枝叶；绝不会抬头看到那片平整的林中空地；绝不会将视线投向贾斯珀·琼斯的身后，揭开他的秘密。

可我没有转身离去，而是留了下来，跟着贾斯珀·琼斯。

我看到了。

于是一切从此改变。

整个世界在崩裂、旋转、摇晃。

我尖叫，但声音沉闷。我喘不上气来，感觉就像在水底，什么也听不见，眼看就快淹死了。贾斯珀·琼斯一只手捂住我的嘴，另一只手搂

住我的肩膀把我拉向他。我拧着身子拼命往后挣，使劲往后退，往后退，我要离开这儿，可双脚却像扎了根似的动弹不得。好在泪水蒙住了双眼，视线一片模糊。可是一个眨眼，泪珠滴落下去，那景象又呈现在眼前。贾斯珀紧紧抱着我，我细瘦的身体被他轻易罩住。太可怕了！难以言喻的可怕！

那是一个女孩。

一个穿着浅黄色蕾丝边脏睡衣的女孩，浑身苍白。在银色的月光下，我看见她胳膊上有一道道抓痕，小腿上也有。脸上满是泥污和淤青，血迹斑斑，脖子被一根粗绳吊在银叶桉树干上。身体一动不动，绵软无力。一双脚光着，朝里翻转。长长的头发被紧紧地束在绳套里。头歪向一边，宛如一幅圣经绘画，表情失望、哀伤，又显得走投无路。

我的目光无法挪开，贾斯珀则不忍去看。他就那样抱着我，背对着女孩，箍住我挣扎的身体，直到我终于安静下来。我呼吸急促，浑身发抖。我不明白，他早就知道，早就知道这一切，为什么还带我到这里来，来看这个吊在树上的女孩。她死了，她已经死了！我开口说话时，贾斯珀松开我的肩膀，我几乎站不稳。

“她是谁？”

贾斯珀·琼斯沉默了一会儿才开口。

“是劳拉·威沙特，劳拉。”

我一下没反应过来。

“啊，天哪，天哪！是，是她！”

“是。”贾斯珀轻声说。他端详着她，我用眼角的余光看到他轻轻摇着头。这一刻的他看上去那样瘦弱，低着头，垂着肩，像个小男孩。我茫然无措，一切仿佛都慢了下来，如同梦境一般。真的，就好像我不在这里，一切都没有发生，都是幻象，而我已超脱了躯壳，离开此处，在屏幕上观看着一切。

“对不起，查理。伙计，我很抱歉，我不知道该怎么办。”

我抱着胳膊肘，转向贾斯珀·琼斯。

“你干吗带我来这儿？我不该来！我要回家。这事你得告诉别人！”

“等等，查理。不行，伙计，现在还不行。”他在恳求，但语气坚定。我们都沉默了。

“她为什么这样？怎么……我是说，怎么回事？我不明白，到底出了什么事？”我几乎是在喃喃自语。

“她没有，不是她自己。我是说，不是她干的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我是说，她不会那样干的，查理。”

“什么？为什么？”

“不可能是她干的。首先，你看，你看看这绳子。看到了吗？这是我的，我的绳子。我用它荡到池子中去的。看，明白吗？可事后我总是把它藏起来，缠到那根树枝上，这样别人就看不到了。”

贾斯珀说得很快，快得我都反应不过来。我头一次注意到周围。那棵桉树靠近根部的地方粗大而中空，像一顶敞口的帐篷。树后面有一个池塘，池塘前面，也就是我们站着的地方，是块干干净净的空地，四周围着高高的灌木和树丛。这是一小方奇特的领地。我想，白天它一定有难得的迷人之处，像一片安静的丛林乐土。可现在看来只觉阴森可怖，令人窒息。我得离开，我不能待在这里。劳拉·威沙特已经死了，就在这儿。我不敢看她。

桉树光溜溜的树干在十五英尺高的地方伸出一根粗大的树枝，绳子就拴在上面。其间除了一个大黑疙瘩之外，没有任何东西可用来脚蹬或手抓。

“要想上去可他妈不容易。”贾斯珀接着说，“你得手脚都用上，就像爬椰子树之类的。明白吗？劳拉不可能爬上去把绳子弄下来。不可能。”

“会不会是她用棍子什么的挑下来的？或者它自己松了，被风刮下来了？我不知道。”

“我没看到周围有棍子，你看到了吗，查理？也没有刮风。绳子不可能自己滑下来，因为我都是缠住系好的。我可不想让谁知道这个地方。”

我茫然地点点头，脑袋晕乎乎的，理不出个头绪。

一切又沉寂下来。

“那你到底要说什么？你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听着，查理，我是说，不是她自己干的。”

“那是谁干的？”我问道。突然间，一股冰冷的恐怖和惊惧摄住了我，我从他身边往后退，大张着嘴：“你？”

他转过来看着我，表情烦躁而不屑，不耐烦地摇起头，下巴颤抖着。

“什么？见鬼，查理！我还以为你挺聪明呢，伙计！你以为是我？是我干的？你是这么想的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我不知道自己怎么想的。”

这是真话，我不知道。我只觉得难受、疲惫。我想离开。

贾斯珀转过身，又摇了摇头，啐了一口唾沫。

“听着，伙计，我得解释一下。这儿，这块地盘，基本上就是我的。来过这儿的人不光我一个，可只有我知道怎么过来。没有我带路谁都来不了，从来都这样，我是说，在这之前，今晚之前。这是我的地盘，我不在家的时候就待在这儿，在这儿吃，在这儿睡。这儿算我的一个家。你懂吗？”

他停下来，用手去搔脑后的头发，胳膊从他额前滑过。

他清了清嗓子。“不管怎么说吧，我今晚过来，第一件事，”他顿了顿，用变得粗重的声音接着说，“真是活见鬼，一眼就瞧见她在那上面吊着。我认出是劳拉，一点儿没错。于是我跑过去，抓住她的腿，想把她托起来。我想阻止她，但她已经死了，查理。我能感觉到她已经死了，不是吗？”

这一切如同一股暗淡的激流涌过来，我半张着嘴。

“那你怎么做的？”

“唉，我不知道该怎么办。我只是往后退，瞅着她。可我不能再待

在这儿，就是不能。于是我离开找你去了。”

“那你认为是别人干的？有人把她吊在这儿？”

“我是这么想的，查理。你看看她的脸，被毒打过，不可能是她自己打的，对吧？是别人干的。”

“那会是谁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这一刻，我不由得往后退缩着，上下打量那棵树。我的双膝瑟瑟发抖。这真是一场噩梦，一定是噩梦，不可能是真的。

“天哪，贾斯珀！要是那些人还在这里可怎么办？说不定正盯着我们呢。你是怎么想的？干吗把我带到这儿来？”

我不停地打量着那棵树，感觉它向我围拢过来，越逼越近。

“好啦，好啦！没事！查理，没事了，现在这周围没别人了。”

“怎么？你怎么知道？”我像女孩子一样尖叫着。

“说不上来，可我就是知道，我能感觉出来。”他平静地说。

但恐惧折磨着我，像一只趴在皮肤上嗡嗡作响的恶心苍蝇。我觉得有人在盯着我们，竖着耳朵听我们说话。劳拉·威沙特的尸体虚无缥缈，让人心神不宁。它离我们那么近，我还没有完全接受她已死的事实。那已经不是劳拉·威沙特了，而只是一个空空的袋子，一具蜡制的人像，一只褪下来的空壳。它看起来如此怪异，让我无法产生一丝怜悯。就好像我身体的一部分也被吊在上面，瘫软无力，毫无知觉。

很明显，在这个静谧的地方发生过一场暴行，而我们只看到它的结局，它的消逝，并遭受它余波的冲击。劳拉·威沙特死了。看，死了，她就在那儿，吊在树上。就悬在那儿，在贾斯珀·琼斯那片世界的中心，在他的地盘上。

两个男孩和一具尸体。

我的脑袋里仿佛有面鼓在敲，咚、咚、咚、咚。在这片小小的空地上我难以呼吸。有些东西已经改变，一个气泡爆裂了。我想出去，我感

到头晕，我得离开这一切。我想回家，可家仿佛那么遥远，就算我冲出这里，无论怎么努力也没法独自回去。想到这点，我害怕极了。

是的，太晚了。和贾斯珀·琼斯一样，我看到了这一切，已经无法置身事外。

“贾斯珀，我不知道该怎么办。我不知道为什么来这里。”看着劳拉·威沙特脏乎乎的赤脚，我说，“这太可怕了，我们得告诉别人。”

贾斯珀·琼斯盯着我，眼神专注得让我发毛。

“不行，我们不能。不能告诉任何人。查理，跟谁都不能说。”贾斯珀紧抿着嘴唇，眼睛睁得大大的。

“咱们得搞清楚，查理。”

“搞清楚，什么意思？”

“搞清楚是谁干的，谁杀了劳拉。咱们得弄明白是谁在这儿对她下的毒手。”

我立即摇了摇头，回答道：“你说什么呢？不能这么办！我们去警察局！这才是应该做的。去找警察，告诉他们发生了什么事，她在什么地方。他们会查清楚的，这是他们的工作。这种事咱们不能保密，得告诉她家里人。这事和咱俩没关系。”

“见鬼，查理。你不明白吗？”

“什么？不明白什么？”

“睁开眼看看，伙计！”

“你什么意思？我眼睛睁着呢。你想说什么？”

贾斯珀重重地叹了口气。

“见鬼。听着，查理，咱们谁都不能告诉。绝对不能。尤其是警察，因为他们会说是我干的，绝对会。你明白吗？他们来这里一看，发现是我的地盘，再看看她的脸，就知道被人打过，何况那绳子也是我的，他们就会说是我把她吊死的。他们会指控我，把我关起来，伙计。毫无疑问。”

“什么？为什么？你胡说，贾斯珀。不会那样的。”